

翻譯文件認證

【到場人及應備文件】

1. 到場人應攜帶身分證正本
2. 原文文件正本
 - ✓ 原文文件如果是外國做成的文書（如外國學校的畢業證書、外國單位核發的出生證明、死亡證明等），都要先經過我國駐外使館驗證，才可以辦理（年代久遠者，公證人有權要求再經外交部複驗）
 - ✓ 原文文件如果是國內私人單位核發之私文書，需經公證人查證後才可以辦理，查證費用另計
3. 翻譯文
 - ✓ 建議將翻譯文之電子檔提前寄至：chihho@cchnotary.com，或攜帶隨身碟，以利現場修改作業。
 - ✓ 原則上當天可取件，若內容太多，則會有三至五個工作天。可提前將原文文件掃描或拍照、以及翻譯文之 word 檔寄至上述信箱，由公證人事先審查作業，以節省辦理時間。

【費用】

原文無標的金額：750 元

原文有標的金額：按公證費用標準表收取之

須查證者，日旅費另計